

#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喻信息”）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 一、中审众环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内容概述

#### （一）资金往来的商业合理性

天喻信息向两家不同芯片代理商支付采购保证金 2,500.00 万元和 1,400.00 万元，两家代理商在收到保证金后转至同一公司。由于未实现采购，上述保证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原路退回。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喻信息应收代理商 1,249.05 万元，系其未及时将客户回款支付给天喻信息所致。经查其将该款项拆借给第三方公司。第三方公司的注册地址与上述两家芯片代理商的注册地址在同一办公区域。该代理商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向天喻信息支付上述款项。

天喻信息向供应商预付 500.00 万元采购流量卡业务，该供应商收款后全部转至第三方公司。该供应商所属行业与上述业务不符，双方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终止合作，款项原路退回。

对于上述资金往来的事项，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其商业合理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准确性，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金额进行调整。

#### （二）昌喻投资的核算和列报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1、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述，天喻信息对联营企业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昌喻投资”）的期末余额为 515,025,147.61 元。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昌喻投资在天喻信息财务报表核算和列报的准确性。

##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详见本说明“一、中审众环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内容概述”。

##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上述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风险因素，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公司董事会对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预期消除影响的可能性及时间

### （一）资金往来的商业合理性

1、公司向两家不同芯片代理商支付的采购保证金 2,500.00 万元和 1,400.00 万元

芯片代理商已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和 3 月 20 日签订补充协议，终止业务合作，并于 4 月 13 日全部原路退回上述款项。至此，该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消除。

2、公司应收代理商的销售货款 1,249.05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全部收回上述款项。该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消除。

3、公司向供应商预付 500.00 万元流量卡采购款

对方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全部原路退回上述款项。该事项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消除。

后期公司将继续完善内控管理，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具体如下：

1、公司将持续优化供应商付款管理制度，强化从供应商资质审核、信用评审、付款结算条件、业务过程跟踪管理等方面的全流程管理，从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防范资金支付风险。

2、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持续强化对客户信用评审、合同贸易条款、客户风险预警、回款催收、账期管理等环节的管控。对代理商的业务交易模式，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确保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的及时性和安全性。

3、加强公司审计部门对经营业务的合规检查与考核，降低经营风险，确保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昌喻投资的核算和列报

2021年9月，公司与中科红樟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天投资”）共同出资设立昌喻投资，围绕数字货币及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开展项目投资。随后，昌喻投资以9亿元现金收购重庆市钱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宝科技”）15%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昌喻投资已向亿赞普（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赞普”）支付股权收购款6.5亿元，剩余2.5亿元款项尚未支付。

由于钱宝科技未能实现2022年度业绩承诺及上市承诺，已触发股权收购相关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为保障全体合伙人利益，昌喻投资拟与亿赞普等签署补充协议，由亿赞普回购昌喻投资持有的钱宝科技2.10%股权，回购款包含本金1.26亿元及按每年12%复利计算的利息。本次股权回购完成后，昌喻投资实际向钱宝科技出资5.24亿元，对应钱宝科技股权比例为8.74%。

结合昌喻投资实际情况，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督促昌喻投资在收到亿赞普支付的回购款后，根据《合伙协议》及时召开合伙人大会，审议上述股权回购款分配相关事宜，保证全体合伙人利益。

2、经昌喻投资与水天投资沟通确认，由于国企改革及业务发展规划变更，水天投资对昌喻投资剩余3亿元投资款将不再出资。昌喻投资将根据《合伙协议》尽快召开合伙人大会，审议合伙人水天投资出资额由4.5亿元调整至1.5亿元的减资及投决会委员调整等相关事宜。

3、公司将督促昌喻投资与亿赞普、钱宝科技沟通协商，尽快签署补充协议，将昌喻投资对钱宝科技的投资金额由9亿元变更为5.24亿元。

4、公司将要求昌喻投资严格按照协议中约定的钱宝科技业绩承诺及上市承诺，持续跟进相关承诺条款的履行情况，保证全体合伙人的投资利益。

公司对昌喻投资及钱宝科技的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划，后续，公司将督促昌喻投资尽快落实上述措施，保证公司利益。2022 年，公司对昌喻投资的核算和列报，符合昌喻投资合伙协议的相关安排，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说明。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